#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 108 年度第一次會議紀錄

時間：108年5月20日（星期一）上午10 時00 分

地點：特殊教育中心博愛樓317會議室

主席：吳校長正己　　記錄：張雅雯

出/列席：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略

**貳、前次會議執行情形報告：**

一、圖書館及游泳館的改善項目若已完成設計、確定發包即可解除列管。

二、行政大樓加裝扶手案，除設計並待主管機關核准，也請同時提景觀小組審查以提高執行速度。

**參、工作報告：**

一、各單位報告（略）。

1. 身障生升大專甄試錄取本校學系情形，請教務處了解學系未錄取原因（如：無人申請或是申請學生未達系所訂定標準）(如附件一)。

2. 行政大樓以一樓到二樓安裝升降設備可行性較高，會依評估優先規劃。

二、教育系葉坤靈老師提及全盲生的學習與生活皆須班級同儕的高度支持，建議邀請任課教師召開會議，增進教師了解其特殊需求並提供相關協助。

教育系楊孟勳同學提及除了可以召開會議，也要鼓勵學生主動跟任課老師溝通學習需求。

三、物理系陳啟明老師提及曾有位 11 歲自美返台申請就讀物理系的學生（刻正保留學籍)，建議特教中心及早規劃資優生相關人際和社交等支持服務，協助其大學生活之適應。

**肆、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特教中心資源教室

案由：將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列入學校網站首頁行政組織之校級委員會項下。

決議：

一、 請人事室重新檢視並評估其他校級委員會納入首頁。

二、 請資訊中心協助設定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的網頁連結。

【提案二】　　提案單位：特教中心資源教室

案由：有關校內身障者定額進用之單位合作事宜。

決議：

一、 建議特教中心發展工作計畫，投入更多的資源訓練校內學生工作及學習。

二、 會議後請李副校長主持協調會議，請特教中心、人事室、教/學/總三個單位主管共同評估工作計畫是否適當可行或回歸原來對外徵才的管道，於行政主管會議報告。

【提案三】　　提案人：教育系楊孟勳、電機系鄭相賢

案由：有關校園無障礙環境設施及設備改善事宜，提請討論。

決議：

一、 請總務處優先處理附件三可立即改善項目並視項目需求申請經費，涉及法規的部分請徵詢後規劃進行，下次會議追蹤執行情形。

二、 請總務處勘查後處理公館校區大門口導盲磚不連續的狀況；誠正大樓三樓通往平台的三個通道高低差，以降低對視障及肢障學生的行動阻礙。

三、 請圖書館評估在三樓增設無障礙廁所或改建男女廁的可行性。

四、 特殊教育委員會下成立無障礙改善設施小組，邀集學生代表、特教中心、總務處在特推會會議前召開會議協調並安排在特推會進行小組報告。

【提案四】　　提案單位：特教中心資源教室

案由：107 學年度第二學期本校殊教育學生交通費申請案，提請審議並同意備查。

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

特教中心承辦學務處之築夢工程學習獎助方案，辦理「逆風飛翔：領導才能和自我倡議之實踐」課程，由本中心兩位研究人員於寒假期間帶領九位特殊需求學生前往美國德州大學參訪，於會議分享學習心得。

陸、散會：12：00